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陳弘儒
電話：08-7320415#3632
傳真：08-7322450
電子信箱：a002443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民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特字第11122481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案例宣導 (4063007_11122481800_1_4063007_11122481800_1.pdf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警政署「為避免學生遭受詐欺犯罪危害之預防及輔導作為專案說明資料—以『養、套、殺』手法實施詐欺案件為例」1份，請貴校加強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1年6月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70195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